

证券代码：835370

证券简称：东江菲特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武汉东江菲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2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张在波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

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武汉东江菲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为 2022-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张在波、彭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武汉东江菲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定向发行说明书》五、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的内容摘要，公告编号为 2022-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张在波、彭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发行股票 500 万股普通股股票，公司根据股票发行后的公司总股本、注册资本等数据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三方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后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同时，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拟与主办券商、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全权办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一切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具体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2、签署、批准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定向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股本结构变更登记工作；

3、本次股票发行需向监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工作；

4、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5、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6、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要求，调整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7、以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本议案获得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定向发行股份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份，全体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提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张在波、彭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为 2022-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2-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东江菲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